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latt nera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9)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收益約為182.4百萬泰銖，較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收益增加約20.6%。
- 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除稅後溢利約為3.7百萬泰銖。不計及上市開支，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除稅後溢利將約為34.3百萬泰銖。
-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中期股息。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或「我們」) 董事(「董事」) 會(「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二零一八年同期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收益	5	182,416	151,237
銷售成本		<u>(105,732)</u>	<u>(57,150)</u>
毛利		76,684	94,08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39	6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4,005)	(4,174)
行政開支		(20,035)	(22,947)
其他開支		—	(1,075)
上市開支		(30,606)	—
財務成本		<u>(10,074)</u>	<u>(11,195)</u>
除稅前溢利	6	12,603	55,339
所得稅	7	<u>(8,888)</u>	<u>(11,548)</u>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及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u>3,715</u></u>	<u><u>43,791</u></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泰銖分)	9	<u><u>1.24</u></u>	<u><u>14.60</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泰銖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泰銖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	10	2,988	4,030
電腦軟件		373	424
使用權資產		3,94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393	1,36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	52,142	61,848
遞延稅項資產		9,261	18,149
非流動資產總值		70,105	85,811
流動資產			
存貨		27,044	6,917
合約資產	5	319,762	442,106
貿易應收款項	11	123,282	41,18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7,680	17,5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905	17,395
		519,673	525,129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	57,309
流動資產總值		519,673	582,438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5	—	796
貿易應付款項	14	219,162	193,70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76,723	99,323
應付所得稅		2,318	6,160
銀行及其他借貸	16	151,967	213,352
租賃負債		3,906	—
流動負債總額		454,076	513,338
流動資產淨額		65,597	69,10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5,702	154,91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泰銖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6	3,756	37,000
租賃負債		106	—
界定福利責任		3,598	3,080
附屬公司優先股		37,740	32,640
		<u>45,200</u>	<u>72,72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資產淨額		<u>90,502</u>	<u>82,191</u>
股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17	59	—
儲備		90,443	82,191
		<u>90,502</u>	<u>82,191</u>
股權總額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千泰銖	合併儲備 (未經審核) 千泰銖	界定福利 計劃儲備 (未經審核) 千泰銖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千泰銖	股權總額 (未經審核) 千泰銖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77,363*	(598)*	(94,574)*	82,191
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入 總額	—	—	—	3,715	3,715
附屬公司股本增加	—	4,537	—	—	4,537
本公司已發行入賬列作繳 足的股份(附註17(b))	59	—	—	—	5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59</u>	<u>181,900*</u>	<u>(598)*</u>	<u>(90,859)*</u>	<u>90,502</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千泰銖	合併儲備 (未經審核) 千泰銖	界定福利 計劃儲備 (未經審核) 千泰銖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千泰銖	資產虧絀 (未經審核) 千泰銖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150,000	125	(208,119)	(57,994)
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入 總額	—	—	—	43,791	43,791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u>	<u>150,000</u>	<u>125</u>	<u>(164,328)</u>	<u>(14,203)</u>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90,443,000泰銖(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191,000泰銖)的綜合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59,276	32,107
已付所得稅	(6,292)	(3,44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2,984	28,66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項目	(115)	(134)
購買電腦軟件	—	(33)
收購分銷權及相關設備所預付款項	—	(12,755)
轉讓分銷權及相關設備所得款項	57,309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7,194	(12,92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本公司新股所得款項	59	—
附屬公司發行新股所得款項	9,637	—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	5,349	78,874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110,159)	(169,635)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總額	10,103	38,709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總額	(396)	(18,497)
已收利息	412	445
已付利息	(48,823)	(9,75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33,818)	(79,86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3,640)	(64,12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0,535</u>	<u>54,630</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3,105)</u></u>	<u><u>(9,492)</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54,047	67,211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u>(52,142)</u>	<u>(62,54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05	4,662
減：銀行透支	<u>(15,010)</u>	<u>(14,154)</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3,105)</u></u>	<u><u>(9,492)</u></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在泰國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170/9-10 Ocean Tower 1, 4th Floor, Soi Sukhumvit 16 (Sammit), Ratchadapisek Road, Klongtoey, Bangkok 10110, Thailand。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IT集成解決方案及IT支援服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Pynk Holding Limited。

2. 呈列及編製基準

本公告載列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應連同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編製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下文附註3所披露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泰銖(「泰銖」)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泰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首次就本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負補償的提早還款特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 告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

除下文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所闡述者外，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編製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關係。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闡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常設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措施及常設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實質。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以單一資產負債表入賬模型將所有租賃入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者相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未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經修訂追溯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本集團追溯應用該準則，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作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累計虧損的期初餘額的調整，惟二零一八年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列報。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一項合約如讓渡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及使用一項已識別資產的權利以獲取代價，則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透過使用該項已識別資產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操控該項已識別資產用途，則讓渡控制權。在初始應用日期，本集團選擇採用的過渡期可行權宜方法，僅對於之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並無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不予重新評估。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的合約。

在開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時，本集團以各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內的代價分配至該等組成部分。本集團已作為承租人採用可行權宜方法，選擇不分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是將租賃組成部分和與其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作為承租人 — 之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之性質

本集團擁有辦公室及設備的租賃合約。本集團之前作為承租人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報酬與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應用單一方法確認和計量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基於每一項租賃選擇）與短期（基於每一類相關資產選擇）兩類租賃的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租賃；及(ii)於租賃開始之日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反，本集團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將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

對過渡的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且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另行披露。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按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與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本集團選擇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應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法：

- 對租賃期由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期／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賃期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未經審核) 千泰銖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6,042
總資產增加	<u>6,042</u>
負債	
租賃負債增加	6,042
負債總額增加	<u>6,042</u>

新會計政策概要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租賃會計政策已經由下列新會計政策取代：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同時就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租賃獎勵。除非本集團能夠合理確定於租賃期結束時將會取得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否則本集團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內，以直線法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以租賃期內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租賃付款)，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獎勵、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餘值擔保應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以及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將行使終止選擇權，則包括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不取決於任何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如果無法直接確定租賃內含的利率，則本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於租賃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的金額會增加，以反映應計利息，並會減少以反映已付的租賃付款。此外，如果出現修改、未來租賃付款因某一指數或比率的改變而變更、租賃期的變更、實質固定租賃付款的變更或對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的變更，則須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有關釐定附有續租選擇權合約的租賃期之重大判斷

本集團將租賃期確定為不可撤銷的租賃期，包括續租選擇權所涵蓋的期間(如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以及終止租賃選擇權所涵蓋的期間(如可合理確定不會行使該選擇權)。

本集團在若干租賃下有權續租設備三年。本集團在評估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運用判斷。本集團會考慮構成行使續租權的經濟動力的所有相關因素。於租賃開始日期後，如果出現本集團控制範圍內的重大的事件或情況變動，影響本集團行使續租選擇權的能力，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租賃期。

由於機器對本集團的業務極為重要，故本集團將機器租賃的續租期計入租賃期的一部分。該等租賃的不可撤銷期短，如果未能即時取得替代品，則會對生產造成嚴重負面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處理在稅項處理涉及影響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不確定性(普遍稱為「不確定稅務狀況」)時，對所得稅(即期及遞延)的會計處理方法。該項詮釋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亦無具體包括與不確定稅項處理方法相關的權益及處罰的規定。該項詮釋具體處理(i)實體是否單獨考慮不確定稅項處理方法；(ii)實體對稅務機關審視稅項處理方法時作出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該項詮釋並無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的收益及呈報業績以及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總資產均產生自或來自單一經營分部，即提供IT集成解決方案及IT支援服務，故並無呈列任何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的收益均來自泰國的外部客戶，且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均位於泰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向客戶作出銷售(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客戶I	123,547	141,065
客戶II	37,259	—
	<u>160,806</u>	<u>141,065</u>

5. 客戶合約收益

(a) 分拆收益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按貨品或服務類型劃分：		
IT集成解決方案	79,089	26,149
IT支援服務	103,327	125,088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182,416</u>	<u>151,237</u>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	11,683	5,078
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170,733	146,159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182,416</u>	<u>151,237</u>

(b) 合約結餘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泰銖
合約資產	(i)	<u>319,762</u>	<u>442,106</u>
貿易應收款項	11	<u>123,282</u>	<u>41,181</u>
合約負債	(ii)	<u>—</u>	<u>(796)</u>

附註：

- (i) 合約資產指實體已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代價的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當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清合約資產的預計時間如下：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泰銖
於一年內	319,762	391,472
一年以後	—	50,634
	<u>319,762</u>	<u>442,106</u>

- (ii)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已向客戶收取的代價(包括就進行中服務向客戶收取的進度付款及於開始提供服務或交付產品前向客戶收取的預付按金)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當本集團根據合約履行責任時，合約負債確認為收益。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已售存貨成本	14,900	12,534
已提供服務成本	90,832	44,616
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的折舊	1,157	1,1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93	—
電腦軟件攤銷*	51	6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9,295	17,279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638	561
界定福利計劃的福利開支淨額	518	167
僱員福利開支總計	20,451	18,007
減：計入已提供服務成本的金額	(5,719)	(4,175)
	14,732	13,832
訴訟撥備**	—	1,075

* 電腦軟件攤銷在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賬內計入「行政開支」。

** 訴訟撥備在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賬內計入「其他開支」。

7. 所得稅

本集團所得稅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即期：		
期內扣除	—	—
遞延稅項	<u>8,888</u>	<u>11,548</u>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u><u>8,888</u></u>	<u><u>11,548</u></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泰國所得稅撥備乃按在泰國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0%的稅率計提(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

8.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本公司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未經審核溢利3,715,000泰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43,791,000泰銖)及期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00,000,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300,000,000股)計算，猶如附註17及20(a)所詳述的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變動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內並無已發行本公司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就攤薄對該等期間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10. 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買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總成本為115,000泰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4,000泰銖）。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泰銖
貿易應收款項	<u>123,282</u>	<u>41,181</u>

附註：

- (a)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訂立。信貸期一般為7至30天。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未收回應收款項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以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乃與若干信譽良好的客戶有關，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重大信貸風險。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 (b)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泰銖
一個月以內	59,515	5,313
一至三個月	56,241	35,868
超過三個月	7,526	—
	<u>123,282</u>	<u>41,181</u>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泰銖
預付款項	39,549	15,985
應收利息	399	474
預付企業所得稅	2,450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44	1,634
其他	4,331	797
	<u>49,073</u>	<u>18,890</u>
分類為流動資產部分	(47,680)	(17,530)
	<u>1,393</u>	<u>1,360</u>
非流動部分		

13.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等價物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泰銖
現金及銀行結餘 (定期存款除外)	1,905	17,395
定期存款	52,142	61,848
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54,047	79,243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52,142)	(61,8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905</u>	<u>17,395</u>

附註：

- (a)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定期存款為期一年，作為銀行以本集團為受益人所開具擔保函及本集團銀行借貸及透支的抵押。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 (b)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已就獲取擔保函、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向銀行作出抵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存款的年利率介乎0.85%至1.25%。

14.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一般於30至120日內結清，惟本集團須就逾期貿易應付款項結餘每月支付2%的利息。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泰銖
一個月以內	22,508	21,414
一至兩個月	15,056	10,621
兩至三個月	8,973	1,588
三個月以上	36,905	26,334
	<hr/>	<hr/>
未開發票	83,442	59,957
	135,720	133,750
	<hr/>	<hr/>
	219,162	193,707
	<hr/> <hr/>	<hr/> <hr/>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泰銖
應計費用	36,676	21,396
其他應付款項	23,977	14,665
計息其他應付款項	—	9,270
應付董事款項	3,332	—
應付董事貸款利息(附註)	—	39,705
其他應付稅項	12,738	14,287
	<hr/>	<hr/>
	76,723	99,323
	<hr/> <hr/>	<hr/> <hr/>

附註：該結餘指就來自本公司一名董事的貸款而應付該董事的利息，有關貸款按固定年利率6%計息。該結餘為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16.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泰銖
銀行透支：			
有抵押	(a)	<u>15,010</u>	<u>6,860</u>
銀行貸款：			
有抵押	(b)	<u>77,584</u>	<u>144,712</u>
其他貸款：			
有抵押	(c)	<u>63,129</u>	<u>92,000</u>
無抵押	(d)	<u>—</u>	<u>6,780</u>
		<u>63,129</u>	<u>98,780</u>
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		<u>155,723</u>	<u>250,352</u>
分析如下：			
應償還銀行貸款及透支：			
一年內或按要求		<u>88,838</u>	<u>147,079</u>
第二年		<u>1,522</u>	<u>1,491</u>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 兩年)		<u>2,234</u>	<u>3,002</u>
		<u>92,594</u>	<u>151,572</u>
應償還其他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u>63,129</u>	<u>66,273</u>
於第二年		<u>—</u>	<u>32,507</u>
		<u>63,129</u>	<u>98,780</u>
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		<u>155,723</u>	<u>250,352</u>
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u>(151,967)</u>	<u>(213,352)</u>
非流動部分		<u>3,756</u>	<u>37,000</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透支的年利率按銀行發佈的最低透支利率（「最低透支利率」）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 (b)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貸款為5,216,000泰銖（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26,000泰銖），按固定年利率4%計息。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其他有抵押銀行貸款共計64,368,000泰銖（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786,000泰銖），按介乎銀行發佈的最低貸款利率（「最低貸款利率」）至最低貸款利率另加1%的年利率計息。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8,000,000泰銖的本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00,000泰銖），每年按最低透支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透支及貸款由第三方信用擔保公司及本公司兩名董事以及附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擔保及由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本公司若干銀行存款；及
 - (ii) 自項目收取付款的權利。
- (c)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有抵押的其他貸款來自一間第三方公司，年利率為6.5%，須於18個月內償還。有關貸款乃由收取項目（其合約總金額為92,000,000泰銖）付款之權利擔保。
 - (d)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無抵押其他貸款指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合計金額6,780,000泰銖按6.0%的年利率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17. 股本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二零一八年： 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 普通股(附註(a))	<u><u>100,000,000</u></u> 港元	<u><u>380,000</u></u> 港元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已發行及未繳股款：		
1,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 普通股	<u><u>不適用</u></u>	<u><u>—</u></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1,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 普通股(附註(b))	<u><u>59</u></u>	<u><u>不適用</u></u>

附註：

- (a)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普通股。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通過增設額外9,962,000,000股普通股，將法定股本增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1,500,000股未繳股款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予當時股東，其後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轉讓予直接控股公司並入賬列為已繳足。

18. 關聯方披露

(a) 本集團於期間與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泰銖	千泰銖
與本公司一名董事的交易			
利息開支	(i)	<u>—</u>	<u>2,745</u>
與一家由本公司董事控制的關聯公司之交易			
轉讓分銷權及相關設備	(ii)	<u>57,309</u>	<u>—</u>

附註：

- (i) 本集團所獲授若干貸款的利息開支已付及應付予本公司一名董事。
- (ii) 交易按訂約方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共同協定的更替協議及協議備忘錄所載條款及條件進行。
- (b) 有關與董事的結餘的詳情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5及16(d)。
- (c) 有關董事就本集團銀行貸款所提供擔保的詳情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6。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概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泰銖
短期僱員福利	7,587	6,244
離職後福利	727	326
已付及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 報酬總額	<u>8,314</u>	<u>6,570</u>

19. 或然負債

銀行擔保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銀行代表本集團就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須承擔的若干履約責任作出115,936,000泰銖(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000,000泰銖)的未履行銀行擔保。

20. 報告期後事項

- (a)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將已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2,985,000港元撥充資本，將有關款項用作按面值繳足298,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以緊接上市前的營業日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當時持有本公司股權的比例，將該等股份配發及發行予該等股份持有人，使根據該決議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利(「資本化發行」)。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完成。
- (b)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就上市按每股1.25港元的價格發行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的所得款項總額為125百萬港元。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21.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批准及授權發行。

有關前瞻性陳述的警告性聲明

本中期業績公告包含若干對於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為本集團對日後事件的期望或信念，並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風險與不明朗因素，而該等風險及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事件與該等陳述中明示或暗示的業績、表現或事件有重大差距。若干陳述(包含「潛在」、「估計」、「預期」、「預計」、「目標」、「有意」、「計劃」、「相信」、「估算」等字眼的陳述)以及類似的語句或其不同表達方式，均可視為「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注意，若干因素均可導致實際業績在若干情況下大幅偏離前瞻性陳述所預計或暗示的若干狀況。前瞻性陳述的內容僅以截至有關陳述作出日期為準，而不應假設有關於陳述內容曾作審閱或更新以反映最新資料或日後事件。預期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的趨勢及因素於下文「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內說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摘要

本集團為泰國金融機構、政府部門及機關(主要為行政、電信及公用事業部門)提供IT解決方案。自於二零零四年成立以來，我們獲得諸多大型項目，包括二零零六年的ATM項目、二零一零年的海嘯探測系統及二零一四年的衛星系統項目。我們的最大客戶為BAAC(一間於一九六六年成立的國有銀行)，其專注於為泰國農村地區提供銀行服務，我們為其提供ATM IT解決方案，令BAAC建立並繼續運行ATM網絡以服務其獨特的農村客戶群。

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成功在聯交所上市。

業務回顧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我們完成了與BAAC、GISTDA、內政部、客戶C及客戶D合作的八個項目，亦獲得與BAAC、客戶B及客戶D合作的四個新項目。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12個正在進行的項目，未結算的合約價值約為288.0百萬泰銖。我們的ATM項目再獲延長七年(自二零二零年六月起計)，證明了本公司與BAAC之間緊密的互惠合作關係。

業務前景

我們因與BAAC合作的ATM項目而佔據獨特市場地位，因為大多數行業參與者僅主要服務於ATM IT解決方案的若干方面，但彼等並不能提供與我們所提供者水平相當的ATM IT集成解決方案。這為我們提供了堅實基礎以擴展面向銀行及金融行業的服務。就此而言，客戶F正式宣佈ATM/CDM項目，以建設或替換5,030台機器(包括2,900台ATM及2,130台CDM)。本公司目前正在籌備遞交項目投標，並與銀行及設備供應商進行磋商。本集團預計該項目將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開始動工並就該項目確認收益及溢利。

同樣，我們致力於把握白標ATM項目(為當前泰國中央銀行所提向非銀行機構開放ATM市場的提議)所帶來的潛在機遇。倘有關提議得以實施，執行董事預期這將增加對ATM IT解決方案的需求，因而令本集團受益。此外，本集團亦有意繼續與BAAC緊密合作，以開發新的銀行及金融解決方案，例如無卡式ATM手機銀行應用程序及借記卡系統。

財務回顧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總收益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約151.2百萬泰銖增加約20.6%或31.2百萬泰銖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182.4百萬泰銖，主要是由於遷移Base 24系統、為BAAC開發無卡式ATM手機銀行應用程序及為內政部開發視頻會議系統等項目的IT集成解決方案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約94.1百萬泰銖減少約18.5%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76.7百萬泰銖，而毛利率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62.2%降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42.0%。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毛利率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減少反映我們客戶組合的變動及我們自二零一八年下半年起尋求擴展及多樣化客戶群，致力於自新客戶獲取不同性質的新項目。項目及客戶多樣化包括與內政部合作開發視頻會議系統項目以及與客戶D合作的安防系統項目。因此，客戶組合及項目類型不時變化可能導致各期間毛利及毛利率波動。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我們的利息收入(來自我們的定期存款)維持相對穩定。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銷售部門的薪金及花紅以及廣告及營銷開支。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管理層、行政及財務人員的員工薪金及福利、行政費用、項目投標成本、辦公室租賃和服務及普通費用、審核費用及諮詢費、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折舊、公用事業及其他行政開支。

本集團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約22.9百萬泰銖減少12.7%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20.0百萬泰銖。

其他開支及上市開支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其他開支指由於已審結銀行案件而支付予聯合體夥伴的賠償約1.1百萬泰銖及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上市開支約30.6百萬泰銖。

財務成本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及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財務成本分別約為10.1百萬泰銖及11.2百萬泰銖。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所得稅開支約為8.9百萬泰銖，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減少23.0%，主要與除稅前溢利減少一致。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除稅後溢利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約43.8百萬泰銖減少約91.5%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3.7百萬泰銖。不考慮上市開支，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除稅後溢利將約為34.3百萬泰銖，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減少約9.5百萬泰銖或21.7%，與同期毛利及毛利率減少一致。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存貨

存貨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6.9百萬泰銖增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27.0百萬泰銖，主要是由於為取代磁條卡而增加借記卡及芯片卡存貨水平所致。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8.9百萬泰銖增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約49.1百萬泰銖，主要是由於上市開支所致。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99.3百萬泰銖減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約76.7百萬泰銖，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結算應付董事貸款利息約39.7百萬泰銖。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董事款項約3.3百萬泰銖已於上市前結清。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維持良好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65.6百萬泰銖，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69.1百萬泰銖相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約為152.0百萬泰銖，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213.4百萬泰銖有所改善。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權益比率(綜合淨負債／權益總額)為170.0%(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3.4%)。本集團業務主要由內部資源(包括但不限於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預期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撥付資金。隨着上市後本集團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增強，本集團將以更充分的準備根據業務策略擴張。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51名僱員(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50名僱員)。本集團的勞工成本(包括薪金、花紅、社會保險及公積金)約為19.9百萬泰銖，相當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收益的10.9%。

我們的僱員數量及員工成本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大致穩定。此反映我們主要專注於服務銀行及金融行業客戶的策略。自二零一八年初以來，我們於年內已採納多元化的新策略並成功擴充業務及擴大客戶群。由於持續實施此策略，預期未來我們的員工隊伍及相關成本(尤其是在銷售、營銷及技術方面)將會增長。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自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2.4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將用作招股章程所載用途。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仍未於聯交所上市，故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在聯交所上市，故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上市日期(「上市日期」)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須予區分，不可由同一名人士擔任。但鑒於目前董事會的組成，因Asvaplungprohm先生對本集團業務經營及行業的深入了解、參與制訂業務策略及確定本集團的整體方向、廣泛的業務網絡以及對本集團的經營行業及範疇的影響，董事會認為Asvaplungprohm先生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將使本公司於制訂業務策略時更敏捷、有效率及更具效益，亦為本集團發展提供強大且一致的領導力。董事會亦認為該架構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不會損害董事會權力與職權的平衡，並將不時檢討該安排。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以確保業務營運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最新發展。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證券交易守則。

經與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對董事會負責的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湯以銘先生、張斌先生及Julapong Vorasontharosoht先生。湯以銘先生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擁有專業資格，並在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財務事宜方面擁有經驗。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Prapan Asvaplunghroh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Prapan Asvaplunghroh先生及Wison Archadechopon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湯以銘先生、張斌先生及Julapong Vorasontharosoht先生。